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小組 工作進展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報告交通及運輸小組（下稱「小組」）的工作進展。

引言

2. 小組是委員會轄下四個小組之一，負責有關交通和運輸服務及相關基建設施的建議。其職權範圍是就大嶼山發展建議帶來的交通運輸需求及影響向委員會提供建議。將會考慮的影響包括發展建議所需的配套運輸安排、推行這些安排的困難及克服困難的可行方案。

工作進展報告

3. 自上次會議後，小組於2015年1月8日及3月5日舉行了小組第三及第四次會議。

第三次會議

4. 第三次會議討論項目如下：

- (i) 在大嶼山使用環保交通工具的意見；
- (ii) 開放海天碼頭作其他用途的建議；

- (iii) 撤銷青嶼幹線收費的建議；及
- (iv) 大嶼山的士服務。

在大嶼山使用環保交通工具的意見 (小組文件第 01/2015 號)

5. 小組聽取了運輸署簡介政府推動專營巴士營辦商使用環保車輛的情況。委員希望在大嶼山接近郊野公園的地區設立低排放區，建議已為環境保護署所備悉。會上運輸署亦簡介了現時環保車輛在的士業的使用情況。委員希望的士業界多選用環保車輛，建議亦已為的士業界所備悉。

開放海天碼頭作其他用途的建議 (小組文件第 02/2015 號)

6. 小組聽取了機場管理局簡介海天客運碼頭現時的運作情況。就有關開放海天客運碼頭作為跨境渡輪碼頭的建議，小組備悉政府是以香港整體需要作為規劃跨境渡輪碼頭的基礎，而由於政府目前兩個跨境渡輪碼頭(港澳碼頭及中國客運碼頭)，在可見的將來仍可以應付預計的跨境渡輪服務需求，因此沒有計劃開設第三個政府管理的跨境渡輪碼頭。經討論後，小組同意向有關當局建議搬遷該碼頭至香港口岸人工島，設立跨境渡輪碼頭提供往返澳門和珠三角西部跨境渡輪服務。小組建議發展局在統籌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商業用地的顧問研究時，安排顧問與小組成員在適當時候互相交流。

撤銷青嶼幹線收費的建議 (小組文件第 03/2015 號)

7. 小組聽取了部門介紹青嶼幹線收費的背景及分析青嶼幹線收費及將來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免收費的建議。有小組委員認為撤銷青嶼幹線收費是市民的期望，收費會間接影響民生，亦與開發大嶼山的原則不符。運輸署解釋青嶼幹線的收費是按照

「用者自付」的原則而釐訂，而對於透過撤銷收費去增加來往大嶼山的出行意欲或減低送貨到大嶼山的運輸費用，由於往來大嶼山的車程較長，主要成本為燃油費，免除收費對增加車流有多大幫助實在成疑。此外，政府亦不希望輕易放棄日後可透過運用收費作為調控香港的道路、橋樑或隧道交通流量的工具。主席希望運輸署可以考慮委員的意見，從長遠發展大嶼山的角度，向政府當局再轉達委員的意見。

大嶼山的士服務

(小組文件第04/2015號)

8. 小組聽取了部門介紹大嶼山之的士服務安排及情況。現時香港三種的士均有在大嶼山提供服務但服務範圍有所不同。市區的士可以在北大嶼山服務及提供連接大嶼山與區外的服務。新界的士只可以使用指定路線，在其新界區營運範圍、機場及香港迪士尼樂園這三個地點間提供服務。大嶼山的士則可在整個大嶼山提供區內服務。現時大嶼山之的士服務仍能大致滿足需求，不過在假日的繁忙時間，因為需求較大，輪候大嶼山的士的時間相對會較長。就此，大嶼山的士業界已盡量作出相應營運安排以盡量照顧乘客的需求。運輸署亦已知悉有市民希望政府可以增發大嶼山的士牌照以配合大嶼山的發展，署方會繼續聽取各方意見，並按既定政策考慮是否需要發出新的大嶼山的士牌照。

第四次會議

9. 第四次會議討論項目如下：

- (i)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上蓋發展的規劃、工程及建築研究；
- (ii) 南大嶼山的交通管制及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安排；及
- (iii) 大嶼山羗山道及嶼南道狹窄路彎改善工程進展。

簡介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上蓋發展的規劃、工程及建築研究 (小組文件第05/2015號)

10.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上蓋發展的規劃、工程及建築研究(下稱「上蓋發展研究」)於2015年1月23日開展。土木工程拓展署聯同規劃署就上蓋發展研究向交通及運輸小組簡介研究背景、範圍及重點，而顧問則簡介市場定位的研究方法及交通連接的策略性方向。小組亦邀請機場管理局出席會議，簡介機場北商業區發展的最新情況。有小組委員提出個別意見以供參考。小組確認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作為珠三角東部及西部發展的輸紐地位，和連接口岸與機場北商業區、機場島、北大嶼山和東涌發展的配合和協調的重要性，並提出多項短中長期交通運輸，包括道路和鐵路發展的建議。研究團隊備悉小組的意見並會在研究中詳細考慮及作出適時匯報。

南大嶼山的交通管制及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安排 (小組文件第06/2015號)

11. 小組聽取了運輸署簡介現行發放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的安排，以及為南大嶼旅客提供的公共交通服務及其他主要配套設施。運輸署並向小組闡述放寬道路管制應考慮的因素，包括：

- (i) 有關措施須與現行南大嶼山作為自然保育區的規劃意向相符；
- (ii) 有關措施須考慮旅遊配套設施的承受能力；及
- (iii) 放寬程度亦不應對環境和交通安全及居民生活造成不能接受的負面影響。

12. 基於上述考慮，運輸署不建議即時全面取消封閉道路以及發放許可證的安排。小組普遍支持因應現有配套設施，以循序漸進的方式逐步放寬嶼南的封閉道路，並提議應探討利用部分荒廢農地用作臨時或短期停車場用途，及研究優化旅遊車申請許可證的程序等。運輸署表示會在制訂具體建議後諮詢小組的意見。

大嶼山羗山道及嶼南道狹窄路彎改善工程進展 (小組文件第 07/2015 號)

13. 小組得悉路政署已完成 10 個位於羗山道及嶼南道的彎位改善工程，包括於 2014 年底完成的嶼南道近南山彎位(S5)，及於今年初完成的嶼南道近貝澳老圍村彎位(S3)。餘下的彎位改善工程包括位於羗山道的 3 個彎位 (K1, K4 & K10)及位於嶼南道的 3 個彎位(S1, S2 的餘下部份 & S4)。路政署預計 K1(近大澳道)、S2 及 S4(近東涌道) 3 個彎位可於 2015 年底前完成。至於 K4(近深屈道)、K10(近石壁水塘連接路)及 S1(近東涌道) 3 個彎位由於需時處理土地及樹木的勘查和設計、進行環評報告及調解居民的反對，預計需要在 2017 年及以後才能完成。小組敦請有關部門盡快完成有關工程。

未來工作

14. 小組會按已同意的工作計劃推進工作，並會進一步因應規劃及保育小組和經濟及社會發展小組建議的發展方向和具體的發展方案，討論交通運輸安排及基建應如何配合，而交通及運輸小組就交通運輸安排及基建的結論亦會讓該兩個小組知悉，使三個小組可以整合對大嶼山的總體發展方案。交通及運輸小組轄下的工作小組亦會繼續跟進交通及運輸小組第 04/2014 號討論文件附件二的建議，包括優化現時連接機場島的公共交通服務及鼓勵公共運輸機構為機場島員工提供更多票價優惠，及在嶼南增加泊車位等。

總結

15. 請委員會備悉小組的工作進度及提供意見。

發展局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小組秘書處
2015 年 3 月